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16-034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孙祥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大光电	股票代码	30034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富	司 岩	
电话	0512-62520998	0512-62520998	
传真	0512-62527116	0512-62527116	
电子信箱	natainfo@natachem.com	natainfo@natachem.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8,359,424.55	61,000,676.05	-2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627,258.17	21,380,296.09	-8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22,185.18	19,611,447.08	-9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82,016.24	7,301,387.20	17.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33	0.0454	17.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5	0.1329	-83.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5	0.1329	-8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1.81%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1.66%	-1.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5,906,999.06	1,299,434,975.94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84,782,243.10	1,197,241,384.93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3651	7.4426	-1.04%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13,640.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541.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6,117.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908.93	
合计	3,105,072.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39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同华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5%	24,374,000		质押	22,524,000
南京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0%	20,105,600			
张兴国	境内自然人	11.17%	17,968,000	15,876,000	质押	10,066,000
沈洁	境内自然人	9.66%	15,536,000	11,652,000	质押	9,884,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4,446,277			
张建富	境内自然人	2.07%	3,328,000	2,496,000	质押	2,496,00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2,603,293			
冯剑文	境内自然人	1.61%	2,592,000			
孙祥祯	境内自然人	1.45%	2,336,000	1,752,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组合	国有法人	1.12%	1,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股东冯剑文为沈洁配偶之兄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 公司经营情况

2016年上半年，LED行业整体发展进入平缓期，在遭遇了价格战的洗礼后，产品利润被再次洗薄，企业发展面临机遇与挑战。受整个行业发展影响，上游M0源市场的增速亦存在放缓的趋势，市场供过于求依旧明显。在公司主业M0源方面，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有效控制成本费用，发挥自身产品与技术优势，稳定市场占有率；同时，大力度推进全椒南大光电高纯磷烷、砷烷产品的正式生产和运营；继续完成北京科华投资后续工作；在稳固发展M0源主业的同时，积极寻找优质资源，将公司发展战略布局落到实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35.94万元，同比下降20.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62.73万元，同比下降83.03%。影响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公司主要产品三甲基镓的销售价格同比下降。第二，公司现金管理，上年同期以银行存款为主，按月计提利息收入；本报告期以理财产品为主，不按月计提理财收入，理财产品将在到期后入账，由此同比影响公司净利润约800万元。第三，公司控股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已于今年5月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6月启动生产经营，但报告期内，仍有账面亏损约478万元，报表合并后影响公司净利润。

2) 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和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北京科华在计划中有序的推进，两个项目均有明显进展。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计划于2016年12月底完成建设。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1,166.23万元。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股北京科华，已于2015年12月完成资金划转，并于2016年4月北京科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合规使用募集资金，针对闲置募集资金，根据董事会已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实施，在保证资金安全和满足正常使用需求的前提下，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3) 公司“02专项”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控股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专项《高纯砷烷、磷烷等特种气体的研发与中试》项目的产业化进程。目前全椒南大光电已按计划形成了35吨高纯磷烷、15吨高纯砷烷的生产能力，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了项目要求，建成的生产线和相应的生产设施通过了安徽省的专家安全生产验收和认证，并已于今年5月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6月开始启动生产经营，部分

客户认证工作已完成。

4) 研发与专利情况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公司研发人员之间的技术交流和信息互通,有效整合研发团队的现有资源,提升研发团队的整体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243.6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2.3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21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12项。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三甲基镓	19,207,646.75	20,484,578.21	-6.65%	-27.84%	-13.83%	-17.34%
三甲基铟	17,816,324.53	4,896,548.16	72.52%	-21.88%	-25.15%	1.20%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35.94万元,同比下降20.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62.73万元,同比下降83.03%。影响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公司主要产品三甲基镓的销售价格同比下降。第二,公司现金管理,上年同期以银行存款为主,按月计提利息收入;本报告期以理财产品为主,不按月计提理财收入,理财产品将在到期后入账,由此同比影响公司净利润约800万元。第三,公司控股子公司全椒南大光电已于今年5月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6月启动生产经营,但报告期内,仍有账面亏损约478万元,报表合并后影响公司净利润。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